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(汇总5篇)

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，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，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。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？又该怎么写呢？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，仅供参考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。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篇一

房屋租赁登记证明的材料，租赁双方当事人办理房屋租赁登记时，除应提交签定的租赁合同外，还应分别交验有关证件。

1、出租人应交验的有关证件

a□出租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或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使用证；

b□出租人的身份证明；

c□共有房屋，须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书面证明或委托；

d□代理人受委托出租房屋，须有房屋所有人委托的书面证件；

e□房屋产权所有人已经死亡的，该房屋法定继承人须有办妥房产继承过户的证件。

其中，向境内的外来流动人员出租私有住房的，则还应提交公安派出机构核准发给的《房屋租赁治安许可证》；向境外单位或个人出租非外销批租地块上房屋的，则还应提交市房地局或浦东新区规土局审核同意的《涉外租赁申请表》；出租已抵押房屋的，则还应提交抵押权人同意出租的书面证明。

2、承租人应交验的有关证件

境内个人须提交居民身份证或户籍证明；

外国或港澳地区驻本市机构及其工作人员，需租用私有房屋，除须有关主管部门同意外，还须经市房地产管理局批准，并由市房地产管理局指定的单位代办租赁，属于外国领事馆租用的，房屋所有人应委托特种用房经理部代办租赁；属于外国、港澳地区企业代表机构租用的，房屋所有人应委托市房产交易所代办租赁。须提交经公证或认证的合法资格证明。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篇二

(一) 事项依据：

通知

(二) 办理对象及范围：

本辖区范围内房屋租赁的单位和个人

(三) 提交材料：

1. 房屋租赁合同；
2. 房屋所有权证书或房屋合法权属证明；
5. 转租房屋的，提交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的证明；
6. 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，提交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证明；
7.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有关文件。

(四) 办事程序：

由居委会专职协管员负责，首先检查出租房屋状况是否良好，是否符合居住或经营生产的安全条件。然后将检查符合条件

的，收齐相关证明材料，统一到综治办办理。

(五)办理时限：资料齐全，即时办理

(六)费用情况：为地税代征5%的出租房屋税

(七)办理部门名称：综治办

(八)联系电话：61409512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篇三

房屋租赁管理所：

现有区路号

房屋，房屋所有权属所有，自愿出租

给。出租面积平方米，月租

金元，用途。租赁期限自年月

日起至年月日止。租赁期间如发生任何违反法

律、法规的问题，由租赁当事人负责。现委托前往你处

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，请给予办理。

此申请书由租赁当事人填写。租赁当事人承诺：填写材料真实。

出租方：承租方：

联系电话：联系电话：

年月日

领备案表人(盖章):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篇四

现在租房不是光签合同那么简单，必须到所在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去登记备案。市房管局、民政局公布了《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操作规则(试行)》，明确了哪些情况需要备案，如何备案，还提供了合同备案申请书示范文本及填写说明。根据最新的操作规则，租赁合同期内的新增、变更、延续、注销甚至租金变化均需进行登记备案。这一新规已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20xx年12月31日。不过，多家房屋中介公司反映，“十一”后新租房的房东仍有不愿去备案的。

租金调整也要申请备案

根据《操作规则》，租赁当事人签订出(转)租合同后，应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受理中心申请租赁合同新增登记备案。此外，租赁合同有效期内，租赁当事人的姓名(名称)、租赁期限、租赁价格等信息发生变化的，应当到原登记备案的受理中心申请租赁合同变更登记备案。

如果租赁合同到期签订续租合同的，则申请租赁合同延续登记备案。租赁合同提前终止，或到期不再续租的，则要申请租赁合同注销登记备案。

办理备案申请应到所属街道(镇)社区事务受理中心提交材料、填写申请书，核验通过，而且符合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规定的，受理中心会当场打印并发放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通知书，并加盖专用章，统一立卷归档。备案工作完成。

21世纪不动产法务总监尹新民表示，这份申请书基本沿用了

旧版申请书的主要内容，但做了细化。一是房屋面积细化到了包含建筑面积、使用面积和居住面积三项。二是细化了备案的种类——分新增备案、变更备案、延续备案、注销备案四项，每项都有对应的‘填写内容。

房东担心被征税不愿备案

目前本市的大部分房屋租赁都是通过房屋中介完成，根据操作规则，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订立租赁合同的，应当由房地产经纪机构代为办理，无需另行提交租赁当事人的委托书，但应提交经纪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不过，昨天黄浦、静安、虹口、普陀等区多家中介公司透露，“十一”后新成交的租房生意中，如果是公司租房基本都能做到备案登记，但个人租房还是有人不愿办理登记备案。主要还是房东不愿意，房东担心办理了备案手续后会被征税。

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证明篇五

2、房地产权属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；

3、房屋租赁双方当事人的身份证明；

6、出租人委托代理人的，提供出租人的委托书、受托人的身份证明；

7、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同时，必须要求出租人签订《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综合责任书》。

第2、3、4、5、6项材料需核对原件后留存复印件。第1、7项需要原件。

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齐全的，流管站当场受理，并出具加盖本机关受理专用印章的“申请受理通知书”。申请人提交申

请材料不齐全的，当场一次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，并出具加盖本机关补正告知专用印章的“补正告知单”。